#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相关说明

#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设计简况

2019年11月，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仪化公司”）委托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对生化装置西区污泥干化改造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于2019年11月14日取得扬州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扬环审批〔2019〕03-61号）。本项目环保设施已纳入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要求。本项目已落实了防止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投资进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

## 1.2施工简况

本项目已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本得到了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按要求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 1.3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于2020年6月9日开工建设，2021年5月28日竣工，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已交付使用。于2021年12月2日-5日对本项目进行监测，出具了检测报告。仪化公司于2022年1月7日主持召开了生化装置西区污泥干化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工作组由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单位）、虹德环保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青山绿水（南京）检验检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江苏仪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承建单位）及3位专家组成，会议听取了项目建设情况、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查阅了环评报告及其批复，现场核实了项目生产情况、污染治理设施和运行情况，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结论见验收意见）。

#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 2.1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境风险防治措施

本项目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已备案，备案编号为：321081202108421；

公司已申领排污许可证，编号为：91321081323786271G001P；

本项目落实了环评提出的分区防渗等防止土壤和地下水污染的措施。

1. 环境监测计划

本项目排污口设置了规范的环保标识，公司与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了自行检测协议。

1. “以新带老”工作

本项目完成了青山污泥堆场污泥无害化处置等“以新带老”工作。

## 2.2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无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情况

1.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 本项目在污泥干化装置外设置100m卫生防护距离，该范围内目前无居民等敏感保护目标。

## 2.3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为了减少本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采取适当、有效的生态预防、恢复措施。将生态环境影响降至最小。维持现有生态体系的功能。

# 3.整改工作情况

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强化环境保护设施的运营管理，确保该项目各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